

知道與認識

生命教育基金會
每月一文
第24期
2014年9月

我很喜歡閱讀，閱讀助我開拓知識與眼界。我常常都對學生說，一個人不閱讀，他是不會成長的。人需要閱讀，就像植物需要氧份一樣重要。而且閱讀會上癮的，當你閱讀得越多，自然知得越多，知得越多，便會發現自己所懂的事情越少，於是又會刺激你繼續閱讀。其中一本我所喜愛，並為我帶來深層、持久的內在轉變的書，就是由我羨慕、喜歡並尊敬的作者巴刻博士(James I. Packer) 所寫的《認識神》。

《認識神》自出版以來便廣獲好評，是一本經得起時間考驗的書。多年來受益的讀者數以百萬計，被譽為二十世紀最重要的基督教書籍之一。他的寫作手法與內容不像一般神學書籍般艱澀，內容卻能讓讀者反覆閱讀，並真誠地去凝思默想。他所提出的見解都很有深度，能融合貫通基督教神學的歷史，卻又不失自己的見解。巴刻博士在前言中說：「本書的背後信念是認為今天教會積弱的主因，在於對神的無知，對神的道路和如何與神相交的無知。」他指出身居教會的未必等同認識神，熟讀神學的也不一定就會經歷神！知道神 (Knowing about God) 與認識神 (Knowing God)，本來就是兩碼子的事。

巴刻博士提出的論點，相信令不少人都感到當頭棒喝。是的，我們很多時候，都會不自覺地把知道當作認識。我知道上帝愛我，我知道耶穌為我死，我知道我要付出，我知道要好好為主作工。上述這些，其實就連非基督徒也知道，所以知道是不夠的，認識才更重要。而所謂認識，就是真的能明白、能感受，並且對自己有影響、有回應。就算生活的其他層面也一樣，試想想，有很多事情我們是知道該怎樣做的，知道該怎與人相處，知道怎面對逆境……但我們可有真的用那些方法去行呢？如果沒有，那大概對那信念就只是知道，而不是認識。

書中的一句話，令我相當震撼：「我們為何被造而生？為了認識神。我們應為自己定下甚麼人生目標？要認識神。」是的，我們常常為自己定下許多不同的目標，無論是對事業上的，甚至事工上的，卻往往忽略了背後的真正意義。原來我們所做的多寡並不重要，最重要的是透過這些事情，去認識和接觸造物主，使我們認識祂更多，跟祂走得更近，建立與祂的個人關係，繼而再委身。

人實在渺小得很，我們不能作偉大的事，偉大的榮耀屬於上帝；我們透過參與上帝偉大的計劃，體驗上帝的臨在。

感謝巴刻博士，讓我明白到知道與認識神的重要性。

反思：有甚麼事情過去你以為自己認識，現在回想卻發現其實只是知道？

本文摘錄自：

陳志耀(2008)。《超凡人生——六十個激勵別人、啟動自己的成功法則》。香港：EDIT Workshop。

圖片來源：

<http://static.gprah.com/images/201204/orig/201204-orig-second-child-680x411.jpg>

<http://www.course-ig.com/blog/wp-content/uploads/2014/05/Brain.jpg>

http://336.media.tumblr.com/tumblr_2e71fYi3zlgstahqol_1280.jpg

<http://data1.whicdn.com/images/59367174/large.jpg>